

苗栗縣政府消防局辦理全民 CPR 訓練申請表

申請單位名稱			
地址			
辦理日期及時間			
辦理地點			
參訓人數			
聯絡人姓名		負責人姓名	
聯絡電話			
參訓學員基本資料			
編號	參訓學員姓名	出生日期	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
10		
11		
12		
13		
14		
15		

備註：

1. 參訓學員訓練人數須達 10 人以上，訓練時間至少 3 小時。
2. 參訓學員基本資料限於本局製發 CPR 證書使用。
3. 本申請書填具後，請傳真(037-558200)或 E-mail(f006@mail.mlfd.gov.tw)
本局緊急救護科憑辦。
4. 相關問題逕洽緊急救護科 技佐 羅志滔(037-558119 轉 1515)。